

兩岸事務科 業務職掌

姓名	業務職掌
分機 670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科綜合業務。 2. 本科一般行政業務之處理。 3. 出席部內外相關會議。 4. 新聞窗口 5. 其他交辦事項。
分機 63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 2.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學有關事項（二技、學士、碩博士招生事宜） 3. 臺灣學生赴陸就學事宜（南臺科技大學、海基會）。 4.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相關條例（33條以外）相關主會辦事項 5. 國安會及陸委會、國會(題庫)及風險議題窗口。 6. 其他交辦事項。
分機 63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兩岸學術教育交流補助案之審查及相關主會辦事項。 2. 教育部補助辦理兩岸(含港澳)學術教育交流活動實施要點。 3. 兩岸學術教育交流研習活動有關事項，及民間團體申請設立會辦事項。 4. 香港澳門居民申請學術領域在臺居留事宜。 5. 其他交辦事項。
分機 63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修正、釋義）及港澳招生事項（聯招、個人申請及各校自招身分審查、港澳招生疑義）。 2 大專校院辦理單獨招收港澳學生作業注意事項相關事宜（修正、釋義、各校招生規定審查） 3 法規、個資窗口。 4 資安及網頁維護窗口 5 其他交辦事項。
分機 63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有關事項（董事會章程、校長遴聘、教進修及學生學費及返臺研習） 2 境外（海外臺校及大陸臺校）臺校聯繫計畫（境外研習班、典範教師、校友會）。 3 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設立及輔導辦法。 4 教育部補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實施要點（經費審議委員會）。 5 性平及預算窗口。 6 其他交辦事項。

分機 63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教育專業人士申請來臺交流審查。 2. 內政部移民署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聯審會議。 3. 大陸地區教育專業人士及學生來臺交流有關事項。 4. 港澳招生資格審查相關事宜。 5. 陸委會雙周報有關事項。 6. 其他交辦事項
分機 56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相關條例 33 條（校長及教師赴陸）相關主會辦事項。 2.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相關條例（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窗口。 3. 大陸配偶前婚姻子女在臺就學事項。 4. 教育人員、公務人員及部屬機關赴大陸計畫、差假主會辦事項。 5. 其他交辦事項
分機 63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33 條之 3（各級學校申報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聯盟或書面約定之合作行為相關事項及兩岸學校雙聯學制有關事項）。 2.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33 條之 1（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申報與大陸地區學校等締結聯盟或書面約定之合作行為相關事項）。 3. 各級學校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聯盟或為書面約定之合作行為審查要點。 4. 機關、學校公文銷毀會辦窗口。 5. 其他交辦事項。